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关于中心大楼玻璃清洁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备案书（内财购备字【2019】06422号）要求，内蒙古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总务科现公开招标中心大楼玻璃清洁服务，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报名参加。

一、项目名称及预算：中心大楼玻璃清洁，预算金额为叁万柒仟元整（37000元）。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1、中心办公大楼所有窗户玻璃里外，以及门厅、实验室大块玻璃的清洁，大楼共10层，清洁面积约为8000平方米。

2、全年清洁两次。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有上述招标内容相关资质；
-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供应商预审报名及报价要求

1、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身份证原件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携带复印件各一份，加盖企业公章，不用密封。

3、应招供应商须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有效报价，并加盖公章密封。封面标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4、超出预算金额视为无效报价。

五、资格预审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

1、时间：2019年6月12日至2019年6月14日，每天9:00-11:30, 14:30-17:00。

2、地点：呼和浩特市鄂尔多斯大街50号，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8楼设备试剂科（802室）。

3、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冰

联系电话：0471-5316516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年6月12日

